

年终总结会员工发言稿 年终总结会议发言稿(实用10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社保劳动解除合同篇一

卖方：

买方：

第一条 卖方依法出卖具备以下条件的旧机动车：

车主名称：

号牌号码：

厂牌型号：

初次登记日期：

发动机号：

车架号：

养路费缴付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最近一次年检时间：

行驶公里数： 万公里。

车辆使用性质： 客运、 货运、 出租、 租赁、 非营运、 其它。

第二条 车款及交验车

车款为(不含税费)11万元大写 十一万元整 。

买方应于 年 月 日在买方住所地同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以现金的方式自验收、审验无误之日起当天内向买方支付全部车款。

卖方应在收到车款后当天内交付车辆及相关文件，并协助买方在允许办理车辆过户时30日内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负担方式为：全部由买方负担。

相关文件包括：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税讫证明、车辆年检 证明、养路费缴费凭证、道路运输许可证、 营业执照 正本和副本、改气合格证、收费许可证、税务登记证、车船使用证、社会团体会员证、保险单各一份。

第三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卖方应保证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置权，且该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能够依法办理过户、转籍手续。
2. 卖方保证向买方提供的相关文件真实有效及其对车辆的陈述完整、真实，不存在隐瞒或虚假成分。
3. 买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地点与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按照约定支付车款。
4. 卖方收取车款后，应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5. 买方应持有效证件与卖方共同办理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6. 车辆交付后，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其中因交通事故 发生的费用、养路费和相关罚款等全部费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第三人对车辆主张权力并有确实 证据 的，卖方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

一切损失。

2. 卖方未按照约定交付车辆或相关文件的，应每日按车款 2 %的标

准支付 违约金 。

3. 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30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30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第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对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寻求保护。

第六条 买卖双方其他约定事项

车辆自交付之日起，车辆的全部产权归买方所有。

此协议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盖章、签字后即生效。

卖方(章) 买方(章):

地址:

社保劳动解除合同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乙方：

性别：

居民身份证号码：

出生日期：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省（市）区（县）街道

根据《_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为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20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20___年__月__日止。

本合同于20___年__月__日终止。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第四条 乙方工作地点为，经双方协商工作地点可以变更。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元或按执行。

第七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八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第九条 乙方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节假日和本单位规定休假制度。

第十条 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元或按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为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执行。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第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九条 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含15日）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二十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二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三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

- （一）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 （二）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四）在甲方连续工作10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 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 建设征地农转非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 （八）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 （一）在试用期内的；
-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四）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第二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一）合同期限届满的；
- （二）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 （三）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 （四）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三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续订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订手续：

- （一）甲乙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
- （二）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三十一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一）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五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需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六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

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七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甲方出资培训和出资招接收的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标准为。

第三十九条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四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__年__月__日

社保劳动解除合同篇三

用人单位在临时性岗位上用工应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建立各种社会保险被人们叫了数十年的临时工称呼，在本市将不复存在，劳动合同 保险。10日，记者从天津市^v^门获悉，日前^v^有关部门明确指出，劳动法施行后，所有用人单位与职工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各类职工在用人单位享有的权利是平等的。因此，过去意义上相对于正式工而言的临时工已经不复存在，用人单位再不能以招用临时工为借口，侵害劳动者的权益。

临时工带有歧视色彩

临时工是计划经济时期相对于正式工而言的，一般指试用期限不超过1年的季节性用工。而现在，在本市仍存在的临时工却是指没有正式调进用人单位，但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的职工，合同范本《劳动合同 保险》()。这些临时工不仅在人员编制方面受到严格限制的机关和事业单位中存在，就连那些经济效益较好的垄断性行业也大量存在，致使劳动力市场出现新旧用工形式并存的局面。

临时工概念早应不存在

据市^v^门有关负责人介绍，随着《劳动法》的正式颁布实施，临时工这种因计划经济体制派生的用工概念逐渐淡化。过去一些单位长期使用临时工，有的劳动者因此成为二等公民，一干就是大半辈子。《劳动法》和20xx年本市制定出台的《劳动就业管理条例》都明确规定，用人单位须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固定期限或无固定期限、或以一项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因此，自建国后沿用了50多年的临时工这

一称谓，如今在本市应完全消失。

不能以临时工为借口不上保险

针对一些用人单位以使用临时工、试用期为由不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的问题，市劳动保障部门强调，用人单位如在临时性岗位上用工，应当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其建立各种社会保险，使其享有有关的福利待遇，但在劳动合同期限上可以有所区别。即使是农村进城务工人员，也应该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再不能以招用的是临时工为借口，侵害劳动者的劳动保障权益。

社保劳动解除合同篇四

乙方（劳动者）：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按照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

本劳动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有效期自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
月____日止，共_____年。

- 1、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乙方在人身不受侵害、人体健康不受损伤的环境条件下工作。
- 2、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实际情况，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办公用品与设施条件。
- 3、甲方将根据工作需要组织乙方参加必要的业务知识培训，包括参加各种行业研讨和培训会。

1、甲方根据工作需要，聘请乙方担任甲方。以上岗位的工作内容和岗位职责由甲方员工规章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予以规定。

2、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专业特点、业务能力和工作表现，可随时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

3、甲方根据合同签署时乙方的工作岗位和职位，保证乙方的月均工作报酬不低于_____元人民币，并向乙方提供各种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若合同签署后，遇甲方工作需要，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则乙方具体的薪酬待遇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4、职工有权享受国家规定的法定假节日、婚嫁等假期，具体标准见《公司考勤管理规定》。

1、乙方应遵守_法律、法规和甲方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自觉服从甲方的管理与人事调度。

2、乙方实行坐班制，正常工作时间必须在岗。迟到、早退、病假、事假等不在岗状况按照《公司考勤管理规定》计扣薪酬。

1、甲方与乙方严格按照本劳动合同，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2、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3、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劳动合同的履行。

4、甲方发生合并或分立等情况，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 1、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2、乙方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具体程序见《员工辞职管理办法》。
-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可以解除聘用合同。
 -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聘用合同：
 -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
 - (4)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能终止或解除聘用合同：
 - (1) 乙方因工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6、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工作报酬，或为乙方缴纳各种保险和公积金，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聘用合同。
-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 (1) 劳动合同期满的。
 - (2) 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 劳动者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 用人单位被依法解散、前算或宣告破产的。

(5) 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劳动合同期满或者合同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劳动合同即自行终止。在劳动合同期满_____个月前，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依据第六条4款，第六条7款（4）和（5）项解除劳动合同或依据第六条7款（1）项终止劳动合同。

(2) 乙方依据第六条6款解除劳动合同的。

2、经济补偿按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按每满一年向劳动者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执行。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3、乙方因“用人单位未按照聘用合同的约定支付工作报酬”而通知甲方解除聘用合同的，甲方在解除聘用合同的同时，必须按合同约定标准结算欠发乙方的工作报酬。

4、若由于甲方岗位需要，甲方认为有必要对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项培训的，可以与劳动者订立针对此次培训的服务协议，并约定服务期限。若乙方违反约定，应按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参见《员工学习培训管理办法》。

5、在乙方履行合同期间，乙方不按合同规定辞职或擅自离职，

乙方不得将从原岗位工作中获得的资料、技术信息或客户名单等商业秘密泄露于与甲方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或其他有竞争关系的新雇主，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并且乙方无权依据第七条1款要求甲方经济补偿。

1、甲乙双方因实施劳动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包括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而产生的争议），按《_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解释和执行。

2、甲方在制定、修改或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工培训、劳动纪律、劳动定额管理和绩效考核等直接涉及乙方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全体员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并且协商确定。甲方应当将直接涉及乙方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等决定公示或者告知乙方。

3、若遇实习或者试用，依据公司具体的实习协议或试用协议而定，若实习或试用者通过，则依据董事长签署的转正决议，签署本劳动合同，劳动期限从实习或试用算起。

4、双方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而本合同尚未涉及的，双方可以签署补充协议予以调整。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_____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社保劳动解除合同篇五

机动车辆第三者责任简称为第三者责任险，是指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员在使用保险车辆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致使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直接损毁，依法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责任，保险公司负责赔偿。.....

一、第三者责任险的计算方法

第三者责任险的赔款计算方法分两类：

当被保险人按事故责任比例应承担的赔偿金额超过赔偿限额时：赔款=赔偿限额 \times (1-免赔率)

当被保险人按事故责任比例应承担的赔偿金额低于赔偿.....

第三者责任险赔偿自己吗？

第三者：在保险合同中，保险人是第一方，也叫第一者；被保险人或使用保险车辆的致害人是第二方，也叫第二者；除保险人与被保险人之外的，因保险车辆的意外事故致使保险车辆下的人员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在车下的受害人是第三方，也叫第三者。同一被保险人的车辆之间发生意外事故，相对方均.....

交通事故造成对方车辆受损的，属于财产损失的范围，依据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的规定，第三者责任险可以对车损进行赔偿。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

第二十一条被保险机动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本车人员、被保险人以外的受害人人身伤亡、.....